

# 2022年12月25日 星期二

2022年12月25日，星期一，上午10:00，在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，由审判员王某主持，原告李某与被告张某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进行调解。原告李某诉称，被告张某于2022年10月向其借款人民币100,000元，约定于2023年1月1日前还清，但被告至今未还，故诉至法院。被告张某辩称，其已于2022年11月向原告李某支付了50,000元，尚欠50,000元，请求法院判令原告李某撤回起诉或变更诉讼请求。

审判员王某在听取双方陈述后，询问双方是否同意调解。原告李某表示愿意调解，但要求被告张某在2023年1月1日前一次性还清全部欠款100,000元。被告张某表示愿意调解，但要求原告李某同意其分期还款，即先支付50,000元，剩余50,000元于2023年2月1日前付清。审判员王某在征得双方同意后，主持制作了调解书，确认被告张某于2022年12月25日向原告李某支付50,000元，原告李某同意被告张某于2023年2月1日前支付剩余50,000元。调解书经双方签字确认后生效。

审判员王某在调解过程中，积极引导双方沟通，化解矛盾，体现了人民法院调解优先、调判结合的工作原则。原告李某与被告张某均对调解结果表示满意，并承诺履行调解书内容。审判员王某在调解结束后，提醒双方应诚信履行调解书内容，如有违反，将依法采取强制措施。调解过程顺利，双方达成和解，案件得以圆满解决。

本案为一起典型的民间借贷纠纷，涉及金额较大，双方均希望尽快解决。审判员王某在调解过程中，耐心倾听双方诉求，准确把握争议焦点，积极引导双方换位思考，寻求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方案。最终，双方达成一致意见，签订了调解书。本案的成功调解，不仅节约了司法资源，也减轻了当事人的诉累，体现了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中的重要作用。审判员王某在调解过程中，始终秉持公正、公平、公开的原则，确保了调解的质量和公信力。

审判员王某在调解过程中，始终秉持公正、公平、公开的原则，确保了调解的质量和公信力。本案的成功调解，不仅节约了司法资源，也减轻了当事人的诉累，体现了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中的重要作用。审判员王某在调解过程中，始终秉持公正、公平、公开的原则，确保了调解的质量和公信力。本案的成功调解，不仅节约了司法资源，也减轻了当事人的诉累，体现了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中的重要作用。

“... ..”

“...”

“... ..”

“... ..”

... ..

... .. :

“... ..”

... ..

... ..

... ..

















